

得救見證【樂姊妹 17-10-2015】

當我很小時，母親就帶我們上主日學。在 11 歲時，有一位主日學同學要受浸，我覺得她可以受浸，為什麼我不可以？我在主日學的成績比她好（那是我的驕傲），於是也報名受浸。其實當時一點都不明白受浸的意義，只知道耶穌會為我解決困難，有事就求耶穌幫忙，更沒有祈禱和讀經。後來在教會裏，覺得弟兄姊妹不夠關心我，把我冷落，於是就離開教會，從此再沒有踏入教會。

在我 21 歲那年，母親因意外入院，在醫院住了超過半年，其間，認識了別的教會姊妹在醫院傳福音，因此而認識了卞益國弟兄（後來成了我的丈夫）。神沒有離棄我，藉著卞益國把我帶回了教會神的家。我是再次重生得救。從那時候開始，我放下我的驕傲，謙卑在神面前，願意參與教會的事奉，更多關心弟兄姊妹，為他們的軟弱和需要代禱。

自從我信了耶穌之後，不但今生有了改變，並且也確實知道有上天堂的把握。即使我今天晚上離開世界，也肯定自己可以上天堂。親愛的讀者，請問你相信耶穌了嗎？